

服务类采购项目需求招标申报表

(2024 版)

采购项目需求编制声明：

本人作为光华校区C栋学生宿舍改造设计服务项目的负责人，
已依法依规开展采购需求编制工作，并对采购项目需求的完整性、
合规性及合法性负责。

采购项目负责人签名： 何 畅

一、 采购项目描述

油 化 工 校

总务后勤部 (公章)

总务后勤部

申购二级单位	总务后勤部 (公章)
项目名称	光华校区C栋学生宿舍改造设计服务项目
项目预算	9.0万元
采购需求概况	1. 主要功能或目标：根据光华校区C栋学生宿舍楼字的现实情况和采购人提供的3种需求方案，完成3套改造加固初步设计及相应概算；根据采购人选定的设计方案，最终完成1套改造加固施工图设计及相应预算。 2. 需满足的主要需求： （1）项目设计内容包含两部分内容：一是对C栋学生宿舍楼结构进行鉴定，如有必要进行结构加固设计；二是根据采购人使用意图和楼字的功能现状，进行C

	栋学生宿舍楼的改造设计。 (2) 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根据设计需要由服务单位自行踏勘、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及设计变更或优化等全过程服务。
采购项目负责人	何畅 15119660225
项目是否分包及分包预算	☐是 共分为_____个包， 第1包：政府集中采购专用包（如有），_____万元； 第2包：分包名称：_____，预算金额：_____万元； 第3包：分包名称：_____，预算金额：_____万元； ☒否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措施	☒1. 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2. 不整体面向，但其中包组__、__、__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说明原因并提供佐证材料（另附）； ☐3. 整体不面向中小企业，说明原因并提供佐证材料（另附）。 注：请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及第八条规定进行申报。

投标人(供应商) 资格要求	1. 投标人（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投标人（供应商）除满足上述要求外，还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资格条件，由投标人（供应商）出具满足资格响应的相关承诺函。 3. 同时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以上资质和住建局颁发的《房屋安全鉴定单位备案证书》；或者具备住建局颁发的《房屋安全鉴定单位备案证书》，出具鉴定报告时，必须由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以上资质设计单位进行结构复核验算并加盖公章。项目负责人须取得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 4.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 5. 具有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业务，概预算负责人具有相应的职称或执业资格证书。 6. 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得多于两个，可由一家鉴定单位和一家设计单位组成联合体，且牵头人必须是设计单位。
-----------------------------	--

说明：招标申报的采购需求应当清楚明了、表述规范、含义准确。技术要求应当客观，量化指标应当明确相应等次，有连续区间的按照区间划分等次。需由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设计方案、解决方案或者组织方案的采购项目，应当说明采购标的的功能、应用场景、目标等基本要求，并尽可能明确其中的客观、量化指标。

二、 采购需求一览表

（一）采购服务内容要求（请务必在表内完成填写）

1. 采购需求一览表中服务采购内容要分条罗列，其中标注“★”为关键性要求，要求供应商必须完全响应，如负偏离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标注“▲”为重要服务要求，如不满足则导致评审时扣分。

2. 要求一个采购项目内服务采购内容标注“★”和“▲”条款累计不超过8个（按3“★”+5“▲”），且不超过采购项目服务采购内容条款总数的20%，同时该项目单个服务采购内容标注“★”和“▲”条款总数不得超过该服务采购内容条款总数的20%。

3. “★”和“▲”条款必须标注在服务采购内容条款中的最末级条款。

4. 项目负责人务必控制“★”条款的标注数量，避免造成有效投标人不足而废标。

5. 填写服务采购内容条款时，应使用采购人的语言进行描述，不得照搬某特定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内容。

6. 采购项目负责人填写服务采购内容时，务必描述详尽、明确。

序号	服务内容 名称	采购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如属于单一来源采购的须注明,否则请提供不少于三家供应商名称
1	光华校区C栋学生宿舍改造设计服务项目	1. 根据光华校区C栋学生宿舍楼宇的现实情况和采购人提供的3种需求方案,完成3套改造加固初步设计及相应概算;根据采购人选定的设计方案,最终完成1套改造加固施工图设计及相应预算。 2. 对C栋学生宿舍楼结构进行鉴定。 3. 根据采购人使用意图和楼宇的功能现状,进行C栋学生宿舍楼的改造设计,根据改造内容进行结构加固设计。 4. 按照规范设计图纸、编制概预算,概预算采用广利达软件完成。 5. 设计图与概预算需提供纸质版及电子版资料,其中纸质版资料一式四份,并签字盖章,且设计图纸为蓝图。 6. 在正式开工后,每周派专业工程师参与工地例会和工地巡视,及时向采购人反映质量、技术等现场问题,提供解决建议;配合采购人进行重要材料设备进场和安装质量验收。 7. 提供项目全过程技术服务,协同解决施工中遇到的技术问题。 8. 审核施工单位提供的深化施工图(含设备的性能参数),以确保符合工程设计意向和技术规格要求。 10. 进行设计图纸及技术交底。 11. 根据采购人设计变更意图,完成设计变更图纸及相应估价;协助采购人审核施	1	项	90000.00	供应商1: 茂名市空间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供应商2: 广东安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供应商3: 中联合创设计有限公司 供应商4: 铭扬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方提交的签证、变更估算。 12. 参加重要隐蔽工程验收和竣工验收；对工程质量是否满足设计要求提出意见。 13. 负责审核竣工图纸，并出具审核签章。				
--	--	--	--	--	--	--

注：服务清单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以实地为准。

（二）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15 个日历日完成房屋鉴定、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成果，15 个日历日完成施工图设计及预算文件成果，并提供全过程技术咨询、设计变更、签证变更估算审核，直至施工改造项目验收通过。

2. 服务地点：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光华校区 C 栋学生宿舍楼。

3. 付款进度和方式：

预付款比例为合同金额的 30%，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根据工作量支付服务费；提交合格的工程鉴定

报告，且施工图及预算文件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50%；工程竣工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余额。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支付。

注：如有特殊情况，附来函说明。

4. 履约保证金：

（1）收取比例：5%，说明：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 10 个日历日内，中标（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以符合国家规定的方式缴纳中标（成交）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之后由中标（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书面申请，采购人在接到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无息退回履约保证金。如采购人逾期退还，由采购人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如在此期间，因中标人账户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账号注销、被冻结等）导致其无法收取款项，由中标人承担相应后果。

（2）不予退还的情形：如在合同期内，中标人自行终止合约或违反合同有关规定被采购人终止合约的，则履约保证金全部归采购人所有。若中标人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其合同义务导致采购人蒙受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违约金或损失赔偿款项；违约金或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应对超出部分给予赔偿。其他违约责任按照合同约定。

5. 质量保障要求：（1）鉴定、设计、概预算成果文件符合相关国家和省市相关规范和政策文件的规定以及采购人的具体需求，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采购服务内容，对成果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法性和合理性负责。（2）项目负责人须取得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概预算负责人具有相应的职称或执业资格证书，概预算编制工具必须采用正版广联达软件。

6. 验收要求：出具的成果文件及结论应正确、完整、规范且达到采购人采购意图，中标供应商对出具的成果文件及结论承担法律责任。

7. 售后服务要求：中标供应商应从项目建设到竣工验收全过程提供施工技术服务；协调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的问题；配合采购人进行重要材料设备进场和安装质量验收；负责处理设计变更；审核施工方提交的签证、变更估算等；参加重要隐蔽工程验收和竣工验收。

8. 培训要求：无。

9. 集中踏勘现场要求：

☐是，现场踏勘地址：_____。

☒否

10. 其它商务要求：

（1）因中标供应商鉴定、设计缺陷造成的安全事故，

所产生的损失与安全责任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2）中标供应商未按时完成鉴定、设计、预算工作或未及时协助配合本项目要求的改造施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工作，由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每出现一次即以合同价千分之三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但违约赔偿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30%。

（3）逾期扣罚：因中标供应商原因不能按照约定的节点时间提交成果文件给采购人的，每延迟一天扣减服务费 5%，最高扣至 50%止；因中标供应商原因逾期超过 20 天时，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协议。如有特殊情况确需延长审核时间，必须预先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并经批准。

（4）履约过程中，中标供应商不得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和各项服务负责人，否则，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0.5 万元/人次，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且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5）合同履行中，采购人应根据工程项目特点和服务专业要求配置相应专业人员，且人员数量应满足各个工期节点要求，明确各服务人员的职责权限。如采购人认为中标供应商派出人员能力水平或数量不足以按期保质完成任务，中标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增派符合要求的人员；若增派的人员，采购人认为不能胜任工作，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更换；如仍不能符合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单方面无条件

件终止合同，中标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6）中标供应商在协议执行期内如被发现有以下问题，通过有关部门查处核实，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协议，采购人保留停止支付或追回已支付的审核费用和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并将有关情况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反映：

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造成采购人及相关单位损失的；

②通过提供虚假信息、误导或欺骗等方式，以谋取非法利益的；

③采用非法手段进行不正当竞争的，构成恶劣影响的；

④违反了诚实信用和投标承诺，没有严格执行相关质量、服务和收费标准，拒绝采购人的业务委托，损害采购人的利益；

⑤出现信用危机、财务危机、生产经营危机甚至破产、倒闭，无法继续履行合同；

⑥评审结果明显有失公允的，可以停止委托；

⑦无正当理由拒绝委托或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擅自将受托项目转委给第三方的；

⑧违反回避制度和保密规定的；

⑨拒绝接受采购人及相关部门监督、检查的；

⑩其他拒绝配合采购人开展委托工作的行为。

(7) 中标供应商在合同期内，有下列行为之一的，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其服务合同：

- ①被列入不诚信企业名单的；
- ②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未依法申请延续或申请未获批准或资质证书被降级、撤销、撤回，或者吊销的；
- ③承接项目后分包、转包的；
- ④被依法终止的；
- ⑤出现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或出现信用危机、财务危机、生产经营危机甚至破产、倒闭，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
- ⑥有弄虚作假、泄密、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规违纪现象，或与建设、施工、设计、监理、审核和货物或服务供应商等单位串通，违反诚实信用和投标承诺等，以谋取非法利益或损害政府利益的；
- ⑦拒绝接受采购人及有关部门监督、检查，造成严重后果的；
- ⑧采用非法手段进行不正当竞争，构成恶劣影响的；
- ⑨将采购人委托的编制业务转让给第三方实施的；
- ⑩法律、法规规定的中标供应商不具备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